

朋友丛书

浮生记感

赵富海著



出版社

朋友丛书

浮生记感

赵富海著

浮生记感
赵富海 著

文心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郑州丽华胶印厂印刷

787×960毫米 32开 4.75印张 89千字
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册
ISBN 7-80537-618-2/G·582
定价 6.80元

《朋友丛书》

总序：散文的意象

孙 荪

以“朋友”命名，包括 12 位作家的 12 本专集的这套散文随笔丛书，现在奉献给读者朋友。

在读者的手头、案头、床头，它将成为一道引人的风景吗？

这是萦绕我们心头的第一个诚恳而忐忑的讯问。

散文随笔已经很“热”了一阵子。出版家千方百计地“编”，书商花样翻新地“炒”，报刊不吝版面地“登”，最重要的，读者心甘情愿地“买”和“读”，几乎是不期然地，在整个读书风气日渐衰退的情势下，散文随笔一方天地呈现了一片动人的文化景观。

《朋友丛书》也来赶潮吗？赶潮当然并非有什么不是。只是，《朋友丛书》的编纂是起因于一群文友对散文随笔的钟爱，生发于作者与读者对话交流的热望。

是的，是一种钟爱。这不是从一般意义上，也不是从史的意义上来重新估价和张扬散文随笔的意义和价值；而是从现代人生存感觉和精神需要上，情不自禁

地，对它发生钟爱甚至偏爱。

散文是什么？随笔是什么？对这一问题的最具原初本性的叩问，引发出我们心中这样一组意象：

假如整个文学是一组城市景观，那么，散文，它不是高楼大厦，不是广场会堂，不是皇皇剧院，不是堂堂学府；它是楼群间的绿地，它是街心中的花园，它是茶馆冷饮店，它是书店博物馆，它是长廊，曲径，小湖，石凳。它不显眼，不招摇，不威风凛凛。但却引人，诱人，动人，夺人，因为它宜人。它有时如一工艺珍品或一贵重文物，仅可盈握，却价值连城，以一巨厦而不易。

假如整个文学家族如一人群，那么，散文，它不是风流倜傥口若悬河的伟丈夫，它不是久历风尘的妖艳女子，它不是令行禁止的长官，它不是义正词严的官方发言人；它是纯情可掬的女性甚至是童真四溢的娇女，它是朴素而智慧的长者，它是常常想见面倾谈的风趣朋友。

假如整个文学是一个音乐世界，那么，散文，它不是钢琴，它不是小提琴，它不是头把弦，它不是打击乐；它是笛，它是箫，它是坝，它是萨克斯管。它声音单纯，但撩人。人的情绪、情感、心律，将随之起伏，低昂。

假如整个文学是一宴席，那么，散文，它不是中餐之大鱼大肉，它不是西餐大菜，它不是充饥的主食；它

是汁液清鲜的汤羹，它是可口的点心，它是时鲜的菜蔬甚至是野菜，因为有了它，整个宴席凭添了丰盛感和文化品位。

啊，这“宜人”的城市绿地街心花园，这“可人”的伙伴朋友，这“撩人”的箫笛黑管，这“趁人”的汤羹素菜，能不让人钟爱甚至偏爱吗？

这里所说的，已经不只是作家一方或者读者一方的感受，因为任何一个散文随笔作家，必先是一位好的读者。这里讲的已经是作家和读者的双重感受了。

我曾说过，我每次写理论文章，常常结束于精疲力竭；而写散文，往往画了句号仍然爱不能释。确实，散文随笔的写作过程伴随着一种知识的整理情绪的抚慰思想的闪光心灵空间的拓展，这种活动确有调适心理生长精神享受生命的功能。

方家有言，散文随笔的最大特点是自由。诚哉斯言！无论是写作或阅读，都是如此。从比较的角度讲，读者在阅读散文随笔的自由活动中，完全能够同作家一起享受到作家创作时的生命享受。花一点时间，花一点精力，花一点金钱，得到这种自由感，不是最可宝贵最值得的吗？

从社会历史角度者，散文随笔的繁茂也往往在社会由紧张斗争转向平和弛缓，由约束集中转向自由舒展的时期。这个世纪的几个年代交汇处，如二十三十年代之交，五十六十年代之交，八十九十年代之交，散文都曾

蔚为大观。社会、人生、自然、历史、文化、儿童、妇女各类题材竞呈异彩；写小说的，搞理论的，做其他非文学工作的纷纷涉足；一时大家名家辈出，大作名作屡见。

最近的这次繁茂，是九州八方的作家共同劳作的结果，其中也包括中州文坛各路高手。10余年间，此方此地，无论是散文作者的阵容，还是作品的数量和质量，都是前所未见的。更可贵的，各具风格的作者正在产生出来。这套丛书就是部分实绩的检阅和展示。

风格即是人。生活和文坛为散文随笔世界造就了一批成熟的作者。这批作者中，有专治散文的，但很少；大都是其他各个文化行当被吸引来的娴熟人才，如小说家，批评家，规划师，编辑，记者，学者，等等。这些人插足散文随笔创作，无可回避也无须回避地带着固有的个人观察世界和叙述世界的风格标记，几乎是自然而然地丰富了略嫌单纯狭窄的散文随笔世界。

这是散文随笔发展的一大幸事。正赖于此，我们看到的中州散文随笔才是这样多样丰富的世界：

就题材和内容而言，饱经沧桑者的人生解读和咏叹，情感敏锐者独出心裁的生命感悟，乡土乡情的现代守望者的敏吟，都市大风景的文化诠释，博学者伸向深邃的历史、文学和文化典籍的触角，林林总总，目不暇给。

就叙述和文采而言，有的观察细致，体悟深幽，行

文密实；有的感觉敏锐，想象奇诡，文字灵动；有的视野辽阔，学富识广，汪洋恣肆；有的兼容大千，吐纳百川，取精用宏，炼出一个凝重；有的眼高识远，鞭辟入里，总以简洁出之。说是不乏风骨时见风神每见风流，不算过分吧。

这实在是难能可贵。虽然整个背景是市场经济初期，假冒伪劣商品大行其道，但是，风景这边独好。散文随笔作家们仍然重名好义，尺幅短笺必当竭尽全力，以求不愧己心不负读者。

我想特别提出，对读者以朋友待之，这种情感和心态构成了这套丛书编撰者的一个基本特点。故而，这套丛书也以《朋友丛书》名之。

朋友之间，不需要居高临下的训诫，不需要我给你取式的恩赐，不需要故弄玄虚的圈套。朋友之间，需要的是平等的话语交谈，真诚的情感交流，鲜活的心的交换。这正是《朋友丛书》的宗旨。

我们企盼着读者对作者奉献出的真话、真情、真心能共识共振，大家从此成为朋友。如能这样，我们写作的艰辛，出书的艰难，发行的麻烦，就都置诸脑后了。

文心出版社为这套丛书的出版付出了巨大努力，我代表作者和读者向他们致以朋友的敬礼！

1995年6月8日于中浩酒店

目 录

- 写信，给父亲..... (1)
- 受益于书的一生..... (4)
- 桥的联想..... (9)
- “百货”情结 (13)
- 父亲的西郊 (17)
- 又见李準 (21)
- 鲜亮的梁悦美 (24)
- “公主”的屈尊 (27)
- 门 (30)
- 星期六 做女人 (35)
- 在你明净的影子下及其他 (38)
- 夜曲 (43)
- 游街 (45)
- 问候 (49)
- 龙城惊叹 (53)
- 飞来城 (55)
- 沈力在“绿城” (59)
- 夜访白帝城 (62)
- 雀梅 (65)
- 留下的，留不下的 (69)

诗情画意和生命张扬

- 中外盆景艺术审美一瞥 (72)
- 有花名叫“死不了” (74)
- 盆景十味 (75)
- 枸杞，枸杞! (77)
- 枫 (80)
- 萱草的灵视 (82)
- 银杏未了情 (84)
- 黄荆，生命的赞歌 (86)
- 无花果与蒲公英 (88)
- 花市——精神的玫瑰 (90)
- 手的神韵 (92)
- 种花人是惜花人 (95)
- 打的 (97)
- 风味的“堕落” (99)
- 咱们卡拉，咱们 OK (102)
- 郑州人更好侃 (104)
- 崇狼之风乍起 (106)
- 与女人纠缠不休 (108)
- 爱情风景 (111)
- 时装、模特与自行车上班族 (114)
- 盆景：帝王的偏爱和诗家的赞唱 (117)
- 名牌的折磨 (121)
- “王”“第一”“正宗” (124)

这样的街景也瑰丽.....	(128)
非英雄者论“英雄”.....	(130)
心灵散章.....	(134)

写信，给父亲

我上小学一年级就会写信，准确地说是刚学会第一册书的第一课，“一，开学，开学了”。母亲一听他的儿子念书了，认字了，立即说：给你爸写信不用求人。然后把每次托写信先生写信酬劳的500块钱（旧币，是现在的5分）塞给我，然后就口授给父亲的信：“今去信不为别事，只因家中缺钱，要买柴禾，要买面……”

我哭笑不得。母亲的口授大约是写信先生给父亲写的内容，但这内容的哪一个字儿我都不会。但我不能不写，因为母亲虽然不识字，但很要脸面，宣布过的事不能让她丢脸，另外，那5分钱的诱惑力太大了。5分钱，可以买两只带橡皮的铅笔；5分钱，可以在书摊上连看10本小人书；5分钱，还可以奢侈一回，吃上一对羊耳朵。我毫不犹豫地答应给在千里之外的父亲写信，“今去信不为别事……”。

有字典我也不会查，找了同院高年级同学写下了“今去信不为别事……”我再背会，再模仿，再默写，再念给母亲听，再寄给远在东北数千里之遥的修铁路的父亲。母亲很高兴，除每信奖赏5分钱，再就是向邻居夸耀写信再也不求人了。

“今去信不为别事……”大约每月两封寄给父亲，我也就有1角钱的收入，在同学们中间我是“大款”。为弥补他们的难堪，就常常出资请他们看小人书。但我也奇怪，怎么每次都是这几句，每次都是向父亲要钱，有时刚买回柴禾、米面，又以买柴禾、米面向父亲要钱，就禁不住问：妈，咱不是刚买完粮食，不缺钱吗？一句未了，一耳光扇到我的脸上。叫你写，你就写，一个年轻男人常年在外面，手头就得让他紧着点儿。

不全明白，但知道了写“今去信不为别事……”的重要，不然不会挨一耳光子。这“今去信不为别事……”我整整写了5年。直到母亲病故。

奇怪的是，每次的“今去信不为别事……”都能换回父亲自大西北、河北、辽宁的汇款10元或更多，但没有回信。母亲就骂：这个死东西，咋不死在外面。父亲也没有文化，幼时丧父，家里卖了薄地准备让他念书，却又被“胡子”（土匪）抢走，又变卖所有家产将他赎回。少年时我回山东老家曾见过父亲的语文课本，第一课不是“一，开学，开学了”而是“天、地、日、月、人、手、屋”。再也念不起书的父亲便投师编竹器。20岁，山东大旱，他闯关东下煤窑，干铁路。父亲不好求人，再说每半月一封要钱的信也羞于让人看。

父亲没念过书，不看重文化，他看重手艺和技术。小时他就对我说：男人靠手艺和力气吃饭，养家糊口。年轻时，他编的竹器远近闻名；干铁路，算土方、计石

料的精确，工程师、技术人员也服气。

父亲从未让我给他代笔给别人写信，也从未听说他请别人代笔给谁写信。只是在10多年前父亲离休在“老战士协会”负责三副麻将、两桌台球又兼街道治安副主任时，才听弟妹说，父亲开始给老家写信了。代笔者是弟、妹，偏偏不是从一年级就会写信的我。因为他想回老家看看，我反对。这么大年纪，身体又不好，再说，离开老家都50多年了，谁还认你？

父亲不语，从枕头下面摸出一封信递给我，信是写给他少年时代一块编竹器的伙计的。从这封信可以看出，那个伙计还健在，他们已经联系过了。信是妹妹代笔，话像父亲：“……世安弟弟，咱都老了，能见一面该多好。见了面怕认不出了。你在车站东边等我，要记住：你左手拿个竹箬子，右手拿把篾刀，我就能认出你。世安弟弟，你一定要去接我；要记住拿这两样东西，可别忘了……”

我的心猛地一抖。父亲，半个多世纪，走南闯北，下煤窑，修铁路，给苏联红军运炮弹，当工人，当工长，当领工员，多时竟领两千之众，却仍念故土、仍念故友，仍然忘不了他的“人生启蒙”——篾刀和竹箬。手艺，父亲一生的依恋。

在老家车站的东边，父亲看到了竹箬和篾刀，大喊一声：“世安弟弟！”“当”一声，篾刀掉了，“啪”一声，竹箬倒了。“我的老哥哥！”两个老人抱在了一起……

受益于书的一生

35年前的一个冬夜，父亲在与我“打老通”的被窝里，决定了我弃学参加工作，操起了冰凉的摇把和方向盘。那时候，天灾和人祸致使郑州市的百余中专停办，我上的中专也在停办之列。“之列”又有规定：凡年满15岁者参加工作。宣布规定时我刚过15岁，我又在参加工作者之列。

我想上学，父亲也想，因为他几乎目不识丁，幼时因上学曾被“胡子”抱走，破了财还丢了奶奶的性命。在被窝里，父亲说：国家有难，你就别上了；可你还小……接着是一声沉闷的哭声。这哭声是包容了父亲几十年的追悔的，这哭声也就永远地响彻在我的耳际。又20多年后我报考中文函授，和咬紧牙关让我的儿子和女儿上大学，大约都是这沉闷哭声的震撼与催促。尽管在多年以后我知道了当时父亲的本意是因我从小丧母而工作对不起我而非上学，尽管我知道这位没文化的父亲崇尚的是男人有力气有手艺，但我还是高兴地进入了他的“误导”。上学，或者自学。

在被窝里我没有哭。我早早地爬起来，徒步20多里去找校长，我要继续上学。那时候的人比较笨，不知

道“人托人，脸托脸”拉关系。校长只说了一句：服从组织分配。饿着肚子的我与其他 14 位同学一卡车拉到了汽车队去学习开汽车。

这一天是 1960 年 12 月 26 日，后来才知道这一天竟然是毛主席的生日。初中只上了半年，摇身一变成了“师级”。

可是我不甘心，不甘心一生就这么在轮子上跑过去。于是我开始买书，看书，练写报稿，从青工时代直到现在的“天命”之年。

60 年代，书店的书多价公道，每上街就要买一、两本，很杂，《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唯独没有《红楼梦》。车间有一女工，整天抱一部《红楼梦》，曾引起人的嘲笑和非议。我也怕人说刚工作就看这谈恋爱的书。以后便是收集《林海雪原》、《红岩》、《烈火金刚》、《野火春风斗古城》，外国的是以苏联小说为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当属必读。觉得保尔很了不起，又觉得《静静的顿河》里的戈里高里很有趣，看了高尔基的《我的大学》，我就有了放心感，那么个大个文豪，却没有上几年学。

我开始学写稿，大约和高尔基有关。当然，几乎是成批量地接到退稿，然后羞愧难当地蹲在厕所看退稿信。我还记得，第一次收到《郑州晚报》寄来的 3 元稿费，我硬是压在玻璃板下让它作废，以供更多的人“观赏”；有时还故意说，一个字正好值一个水饺钱，引起

大家看那“3元”。呀，你还会写稿。

大概是因了会写“3元”的报稿，在1964年安子文的一篇《培养和造就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文章之后，我就有幸调到了共青团郑州市委宣传部。那时可没有走后门，从最基层调到市机关，别人也不惊异，说，那货会写。实际情况是商业部门的青年较工矿青年好调。

“那货会写”一到团委便露了马脚。去调查纱厂一青工由落后变先进的不到2000字的材料，在战战兢兢的我整整熬了三天两夜之后，被部长“斧正”了1900字，只有100字的“真迹”属我。在又气又急又不敢发牢骚之后，18岁的我开始把兴趣转向“机关文体”，诸如如何写报告、典型材料、情况反映。机关规定：上班时间可以看报，不准看小说。转向“机关文体”也是有收获的，曾受到市委党刊、党报的表扬。但小说必须业余偷偷看了。

30多年，读书、写作的兴趣虽几经转入“地下”，但始终当成生活的一大乐趣，无心插柳，更无意也不敢把这兴趣当成饭碗来安身立命。我没有那么高尚的思想，也没有去思考什么人生阶梯的更换。咱不会。我是一个地道的随波逐流的坯子。只是，这么多年来，我没把青春当作人生的阶段，而把青春看成自己的心理状态、意志、情感。大多状态下是“跟着感觉走，牵着梦的手”。这些，大约是靠文学作品滋养吧。